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及《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于近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会议选举张卫卫女士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张卫卫女士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将与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特此公告。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0月18日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张卫卫女士, 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5年于南昌航空大学软件学院获学士学位,中级工程师。曾任山中合金(宁波)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宁波青湖弹性体科技有限公司质量主管、质量高级主管、质量经理;浙江万马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2019年至今任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生技副总助理。

张卫卫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张卫卫女士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